

2023 年福建省检验医学研究会与国家（福建） 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联合研创课题 申报指南

一、重点支持领域

本年度主要资助涉及肿瘤相关疾病、遗传性疾病、血液病、感染性疾病等临床医学检验新型分子诊断技术、新型生物标志物的开发和研究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每个项目资助经费 5 万元。研究时限原则不超过 3 年，起始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 日，结束时间原则不超过 2026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申请者为年龄 40 周岁以下（1983 年 7 月 1 日之后出生）的福建省检验医学研究会会员，重点资助医学检验技术人员。

（三）存在尚未结题的研创课题负责人，不得独立或联合申请新的研创课题。同一年度，同一申请者只可独立或联合申请一项研创课题。

（四）具有独立开展及组织研究工作的能力，应保证在任职期内完成项目任务。

（五）申报项目依据充分、具有新的学术思想，有先进、科学、

可行的研究方案。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预期成果。

(六) 项目面向省属单位、福州市（包含平潭综合实验区）、厦门市、宁德市、莆田市、泉州市、漳州市、龙岩市、三明市、南平市 10 个地区成员，省属单位及每个地市共资助 1~3 个项目。

(七) 涉及病原微生物检测、诊断等科学研究，需提供设区市卫健委出具的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（BSL-2）证明；涉及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项目，需提供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（BSL-3）证明；涉及生命科学和医学伦理问题，需提供所在单位伦理委员会审查意见；涉及实验动物，需提供省科技厅批准的实验动物生产或使用许可证复印件，注明项目名称并加盖动物实验室公章。

(八) 项目申请书需经各单位法人代表签字确认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(1) 申报日期

2023 年 5 月 15 日前，《福建省检验医学研究会科创课题申请书》一式三份，寄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7 号福建省医学科学院五楼省临检中心叶韵娟（0591-87520324 转 807）收，同时申请书以 PDF 格式，发送至福建省检验医学研究会邮箱：falmr2021@126.com。

(2) 评审日期

2023 年 5 月 16 日-2023 年 6 月 15 日：福建省检验医学研究会研创课题评审委员会将采用盲审方式，将申请书分配给评审专家评审，并严格执行保密原则。

(3) 资助确定

2023年6月16日-2023年6月30日：根据评审成绩，由评审委员会主任最终签发评审结果。

申报联系人：徐艺源

联系电话：0591-22865952

申报咨询群：



该二维码7天内(4月24日前)有效，重新进入将更新